新政任〔2026〕9号

新郑市人民政府
关于免去李建培同志职务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市人民政府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共新郑市委关于同意提名免去李建培同志职务的通知》（新文〔2026〕165号），经市人民政府党组研究，决定：

免去李建培同志新郑市新烟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。

2026年8月21日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民武装部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新郑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2026年8月21日印发